

湖南省财政厅文件

湘财预〔2019〕47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相关市州、省直管县市财政局：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实施意见》（湘政办发〔2016〕53号）精神，经研究，现下达你市（州、县）2019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省级补助资金 万元，用于精准扶贫。该项补助列2019年“1100224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功能科目列“213 农林水支出”，支出经济科目列“599 其他支出”。

请各地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切实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安全。

附件:2019 年 51 个贫困县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省级资金
分配表(分发)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湖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9 年 5 月 28 日印发

附件：

2019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表（分市 州、县市区发）

单位：万元

市州	县市区 名 称	本次分配资金总计	备注
株洲市	炎陵县	389	用于精准扶贫

